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将持有的北京亿阳巨龙智能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巨龙公司)45.06%的股份全部转让给公司第一大股东亿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

2、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交易标的为 19,374,789.14 元，占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1.9%，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在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提案时，15 名董事中 6 名关联方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结果为 9 名非关联方董事一致同意。

3、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关联交易公告。

上述转让股权事项属于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产品的战略定位是“运营支撑系统”、“信息安全产品”、“电信增值业务”和“国际化业务”，亿阳巨龙公司现有的“与 IP 互通的智能网业务平台 OpenIN”产品与公司的产品战略布局存在较大的差距，而且该公司成立三年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

公司为提高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对公司相关产品进行合理整合，坚决砍掉不能盈利的产品和组织，在电信领域将着重发展支撑网系列产品。亿阳巨龙公司的产品与本公司各产品线的关联度较低，不能形成整体解决方案，也不能有效地利用公司销售平台进行资源优化。因此公司拟将持有的亿阳巨龙公司的股权进行转让。2005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与亿阳集团有限公司及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三方备忘录”。本次交易涉及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亿阳集团，属于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股权转让议案和各方签署的《备忘录》已于 2005 年 3

月2日经公司董事会三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表决本次交易时,6名关联董事未参加表决,由其余9名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为9名非关联方董事一致同意。

3、本公司独立董事张跃先生、陈宏先生、徐斌先生、郝彬先生、曲维明先生在本次交易前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本次交易转让价格的确定原则符合市场交易原则,本次交易中关联方的交易条件同等,不存在对公司显失公平的情况。亿阳巨龙公司的产品与本公司产品的关联度很低,亿阳巨龙公司如果继续按照现有产品和业务经营,将进一步发生较大的亏损。本次交易后,亿阳集团将对亿阳巨龙公司的产品和业务进行重组,因此不存在亿阳集团公司利用该交易与本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对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也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减少投资的进一步损失,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交易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4、本公司独立董事张跃先生、陈宏先生、徐斌先生、郝彬先生、曲维明先生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于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交易中关联方的交易条件同等,未发现本次交易对任何一方显失公平,且不存在亿阳集团公司利用该交易与本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情况。同时,因本公司没有精力和能力对亿阳巨龙公司的产品和业务进行重组,使其尽快扭转亏损的局面。亿阳巨龙公司如果继续按照现有产品和业务经营,将进一步发生较大的亏损。因此,本次交易将对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产生积极的影响,减少投资的进一步损失,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亿阳集团,其现持有本公司10288.08万股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58%。亿阳集团成立于1994年9月,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高新技术开发区一号楼;法定代表人:邓伟;注册资本:10000万元;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对外投资、控股经营;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工程;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仪器仪表等。

亿阳集团成立十几年来,从一个民办研究所发展成为以电信、交通、能源和投资四大产业为主导的高科技产业集团,形成了“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相关行业的竞争实力、科学健全的研销体系、精诚团结的团队精神和独具特色的企业文化”等五大优势。截止2004年12月31日,亿阳集团总资产198,433万元,净

资产 61,175 万元，2004 年度实现收入 37,459 万元，实现净利润 5,253 万元(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亿阳巨龙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 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亮甲店 130 号；主要是为完成研制、开发国家 863 计划“与 IP 互通的智能网业务平台 GDT OpenIN”并实现产业化；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605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45.06%，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05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45.06%，暴建民等 27 位自然人共出资 790 万元，占总出资额的 9.88%。本次股权转让，已得到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自然人股东的同意，现有股东同意放弃优先权。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亿阳巨龙公司的总资产为 60,470,700 元，负债总额为 17,475,328.82 元，净资产为 42,995,371.18 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2,712,929.70 元，未分配利润为-37,604,628.82 元(以上数字已经北京安瑞华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协议双方：

甲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亿阳集团有限公司

(2) 交易内容：甲方将持有的亿阳巨龙公司 45.06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乙方。

(3) 交易价格：本次转让价格为 19,374,789.14 元。

(4) 付款方式：以货币支付。

(5) 付款时间：本次交易款分三次付清，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次：2005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5,000,000 元；

第二次：2005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5,000,000 元；

第三次：200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9,374,789.14 元。

(6) 合同生效时间：本次转让属于关联交易，但涉及金额较小，因此《股权转让协议书》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2、定价政策：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是按照经北京安瑞华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报表基

准日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所确认的账面净资产值计算。

亿阳集团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形成坏帐的可能性，可以保证按时支付该次转让款项。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首先，公司产品的战略定位是“运营支撑系统”、“信息安全产品”、“电信增值服务业务”和“国际化业务”，亿阳巨龙公司现有的 OpenIN 产品与公司的产品战略布局存在较大的差距。因此，公司为提高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整合公司的相关产品，在电信领域将着重发展支撑网系列产品，OpenIN 产品与公司各产品线的关联度较低，不能形成整体解决方案；

其次，亿阳巨龙公司成立三年来，经营及销售状况均不理想。截止到 2004 年末，亿阳巨龙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60,470,700 元，负债总额为 17,475,328.82 元，净资产为 42,995,371.18 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2,712,929.70 元，未分配利润为 -37,604,628.82 元。这些数字表明亿阳巨龙公司几年的经营情况很差，其产品从开发、研制到销售的模式与亿阳信通存在很大区别，无法利用公司的平台优势以形成规模效益；

最后，亿阳巨龙公司也将根据市场发展的变化，调整其产品研制、开发的方向，寻找更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精力和能力对亿阳巨龙公司的产品和业务进行重组，使其尽快扭转亏损的局面。亿阳巨龙公司如果继续按照现有产品和业务经营，将进一步发生较大的亏损。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将对公司的合并报表产生积极的影响，减少投资的进一步损失。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与亿阳集团及其他各方签署之《备忘录》；
2. 股权转让协议；
3. 董事会三届三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5. 独立董事意见；

6. 北京安瑞华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亿阳巨龙公司 2004 年度审计报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3 月 2 日